



## 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  
[www.cbcwla.org](http://www.cbcwla.org)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  
[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](http://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)

# 以賽亞書一：1-10章

王文堂牧師，舊約讀經班（9/24/2017）

07/09/2023

# 讀經班

## ▶ 課程說明：

- ▶ 讀經班由讀經者所組成。
- ▶ 我們不是講經班，不是查經班，而是讀經班，重點是**自己讀聖經**。
- ▶ 老師不是講聖經給你聽，而是**幫助你複習所讀過的經文**。

# 讀經者的信念

- ▶ 提摩太後書 3:16-17
- ▶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
- ▶ All Scripture is God-breathed and is useful for teaching, rebuking, correcting and training in righteousness, so that you, a man of God, may be thoroughly equipped for every good work.

# 讀經班的規矩

- ▶ 參加者必須已經信主，並接受過浸（水）禮
- ▶ **上課的要求：**
  1. 上課之前必須完成指定的進度（每週讀十章聖經）
  2. 每次必須參加隨堂測驗
  3. 不可遲到早退

# 讀經班的祝願

- ▶ 願神祝福你讀經的日子！
- ▶ 願你在這段日子中親近神，有美好的屬靈經歷，不只是增加聖經知識。

# 新約聖經引用以賽亞書例舉：福音書

- ▶ 耶穌事工起頭的宣告：有人把先知以賽亞的書交給他，他就打開，找到一處寫著說：
  - ▶ 主的靈在我身上，因為他用膏膏我，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；差遣我報告：被擄的得釋放，瞎眼的得看見，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，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。（\*引用以賽亞書61:1-2）
- ▶ 於是把書捲起來，交還執事，就坐下。會堂裡的人都定睛看他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。」（路4:17-21）

# 新約聖經引用以賽亞書例舉：使徒行傳

- ▶ 使徒行傳記載了一個外邦人因讀以賽亞書而信主的經過：
  - ▶ 現在回來，在車上坐著，念先知以賽亞的書。聖靈對腓利說：「你去！貼近那車走。」
  - ▶ 腓利就跑到太監那裡，聽見他念先知以賽亞的書，便問他說：「你所念的，你明白嗎？」
  - ▶ 他說：「沒有人指教我，怎能明白呢？」於是請腓利上車，與他同坐。
  - ▶ 他所念的那段經，說：『他像羊被牽到宰殺之地，又像羊羔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；他也是這樣不開口。他卑微的時候，人不按公義審判他；誰能述說他的世代，因為他的生命從地上奪去。』
  - ▶ 太監對腓利說：「請問，先知說這話是指著誰？是指著自己呢？是指著別人呢？」腓利就開口從這經上起，對他傳講耶穌。（徒8:27-35）

# 新約聖經引用以賽亞書例舉：書信

- ▶ **羅9:27** 以賽亞指著以色列人喊著說：以色列人雖多如海沙，得救的不過是剩下的餘數；
- ▶ **羅9:29** 又如以賽亞先前說過：若不是萬軍之主給我們存留餘種，我們早已像所多瑪，蛾摩拉的樣子了。
- ▶ **羅10:16** 只是人沒有都聽從福音，因為以賽亞說：主啊，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？
- ▶ **羅15:12** 又有以賽亞說：將來有耶西的根，就是那興起來要治理外邦的；外邦人要仰望他。
- ▶ **彼前1:24-25** 因為凡有血氣的，盡都如草；他的美榮都像草上的花。草必枯乾，花必凋謝，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。
- ▶ **彼前2:24** 他被掛在木頭上，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，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，就得以在義上活。因他受的鞭傷，你們便得了醫治。

# 一. 複習：基本的瞭解

1. 先知是神的信差
2. 預言是神的信息
3. 先知書是所傳信息的記錄

- ▶ 先知早就有，為什麼現在要出現著書的先知？留下文字的記錄？
- ▶ 先知所處的时代是什么样的时代？

# 先知書分類表

書名	先知事奉年代 (主前)	當時的君王	信息的對象		主要的信息
俄巴底亞	845? 不詳		以東		對不顧兄弟受苦者的懲罰
約珥	835? 不詳	約阿施	南國 (猶大)	被擄之前	耶和華的日子
約拿	782	耶羅波安第二	亞述		救恩出於耶和華
何西阿	760 - 720	耶羅波安第二	北國 (以色列)		不貞的民與信實的神
阿摩司	760	耶羅波安第二	北國 (以色列)		在生活中彰顯神的公義
以賽亞	740 - 685	烏西雅, 約坦, 亞哈斯, 希西家	南國 (猶大)		神的審判與拯救
彌迦	737 - 690	希西家	南國 (猶大)		神的恩慈與嚴厲
那鴻	650 不詳		亞述/尼尼微城		神對不義之國的審判
西番雅	640	約西亞	南國 (猶大)		耶和華的日子
哈巴穀	609	約雅敬	南國 (猶大)		在困惑中認識神
耶利米	627 - 580	約西亞, 約哈斯, 約雅敬, 約雅斤	南國 (猶大)	被擄時期	神公義的審判
耶利米哀歌	627 - 580				受懲者的悲哀
以西結	593 - 570	約雅斤	南國 (猶大)		神與人同在 (耶和華沙瑪)
但以理	605 - 530	尼布甲尼撒	巴比倫		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
哈該	520	波斯 大利烏	被擄歸回之猶太人 歸回時期	歸回時期	聖殿的重建
撒迦利亞	520	波斯 大利烏	被擄歸回之猶太人		聖民的重建
瑪拉基	433	波斯 大利烏	被擄歸回之猶太人		神的審判與恩典

# 先知書的分類

先知書分為「大先知書」與「小先知書」。大先知書有五卷，小先知書有十二卷。大先知書之所以稱為「大」，不是因為它比較重要（大、小先知書同樣重要），而是因為它的篇幅長。大先知書五卷：以賽亞書，耶利米書，耶利米哀歌，以西結書，但以理書。小先知書十二卷：何西阿書，約珥書，阿摩司書，俄巴底亞書，約拿書，彌迦書，那鴻書，哈巴谷書，西番雅書，哈該書，撒迦利亞書，瑪拉基書。

# 先知以賽亞

- ▶ 姓名：亞摩斯的兒子以賽亞（意思是“耶和華拯救”）
- ▶ 年代：主前740-680年
- ▶ 身世：可能是貴族。根據猶太人傳統，以賽亞的父親亞摩斯是猶大王亞瑪謝的兄弟。如果這是真的，以賽亞就是烏西雅王的堂兄弟。
- ▶ 家庭：妻子是一位女先知（8:3），有兩個兒子：
  - ▶ 施亞雅述（剩下的要歸回），7:3
  - ▶ 瑪黑珥沙拉勒·哈斯罷斯（擄掠速臨，搶奪快至），8:3
  - ▶ 這兩個兒名字都與神叫以賽亞所傳的信息有關
- ▶ 蒙召：烏西雅王崩的那年（740 BC）確定了神的呼召，奉差遣作先知（賽6:1-13）

- ▶ **時代背景**：當時以色列民族有兩個國家：北國以色列，南國猶大。兩國都是小國，一直在強敵的壓迫之下求生存。雖然北國在耶羅波安二世、南國在烏西雅之時曾經達到盛世，但如今二王已死，二國日漸衰弱。此時的強敵是亞述帝國，於 **722 BC** 大軍南下，將北國以色列滅亡。數年之後亞述大軍佔領了南國大部分的領土，並將耶路撒冷圍困 (**701BC**)。在此國家生死存亡之際，以賽亞扮演了重要的角色。
- ▶ **事工**：以賽亞在南國猶大作先知五十餘年，歷經烏西雅，約坦，亞哈斯，希西家四個朝代。當希西家作王之時，他的影響力最大。在著作方面，除了以賽亞書，他還寫了烏西雅王傳 (代下**26:22**)。
- ▶ **結局**：根據猶太人的傳統 (以賽亞昇天錄)，當瑪拿西做王的時候，以賽亞因忠心發出警告而被鉅死 (參考來**11:37**)。

# 以賽亞書的文體

- ▶ 以賽亞書主要是以**詩歌**的體裁寫成，詞彙豐富，極其優美。小部分是散文寫成，特別是**36-39**章歷史敘述的部分。
- ▶ 希伯來詩歌的特色是平行句，以平行句的原則來讀以賽亞書，不但易懂，而且還有美感。

# 以賽亞書的主題

- ▶ 以賽亞書的主題是「**神的審判與拯救**」。
  - ▶ 神審判悖逆的以色列，使用外邦列強來懲罰不肯悔改的子民。
  - ▶ 神於審判之中存留憐憫，拯救以色列的餘種。在曠野中開道路使他們歸回，賜給他們復興。

以色列的聖者  
The Holy One of Israel

耶和華的僕人  
The Servant of the Lord



以賽亞書圖解

# 以色列的聖者 The Holy One of Israel

- ▶ **意義**：聖的意義是分別，表示獨特的關係。耶和華是以色列的聖者，以色列是耶和華的聖民。對以色列而言，耶和華與眾假神有別。對耶和華而言，以色列與世上的萬民有別。當以色列不再以耶和華為聖（不以他為獨一的神，不遵行他的道），耶和華的審判，以及審判之後的拯救，就臨到了以色列。
- ▶ **1-39章，強調審判**：神是「以色列的聖者」，萬不以有罪為無罪，他將用手中「怒氣的杖」，審判悖逆的子民。
- ▶ **40-66章，強調拯救**：神是「以色列的聖者」，是以色列的救贖主，審判之後尚有恩典，餘民將蒙拯救與復興。

# 耶和華的僕人 The Servant of the Lord

- ▶ **彌賽亞（耶和華的僕人）**：以賽亞預言說，有一位君王將會來臨，他將以真理和公義治理神的國度（9:1-7, 11:1-9, 32:1-8），這位君王就是神所設立的彌賽亞。
- ▶ 這位彌賽亞雖有君王的權柄，卻同時具有僕人的謙卑。以賽亞書40-66章，以「受苦的僕人」來描述這位令人驚訝的救主。在這段經文之內有四首「僕人之詩」：(1)42:1-9，(2)49:1-6，(3)50:4-9，(4)52:13-53:12。
- ▶ 這幾首僕人之詩，在耶穌基督的身上應驗了。以賽亞書中有關彌賽亞的預言，如果不是耶穌基督，是無法解釋的。

# 耶和華的怒杖 The Angry Rod of the Lord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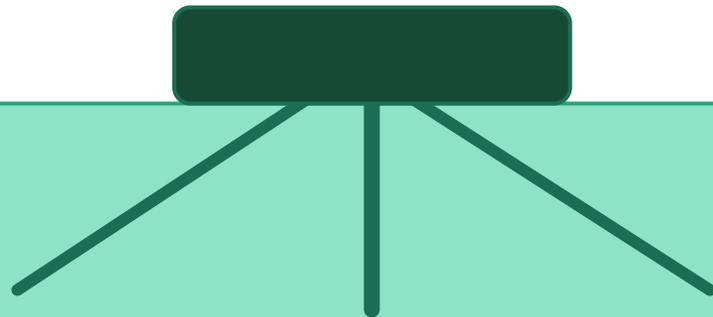
- ▶ 亞述是耶和華怒氣的杖，列邦是耶和華審判以色列的工具：
  - ▶ 東有亞蘭人，西有非利士人；他們張口要吞吃以色列。雖然如此，耶和華的怒氣還未轉消；他的手仍伸不縮。(9:12)
  - ▶ 亞述是我怒氣的棍，手中拿我惱恨的杖。我要打發他攻擊褻瀆的國民，吩咐他攻擊我所惱怒的百姓，搶財為擄物，奪貨為掠物，將他們踐踏，像街上的泥土一樣。(10:5-6)

# 曠野中的大道 A Highway in the Wilderness

- ▶ 審判之後尚有拯救，神將在曠野中開道路，使餘民可以歸回：
  - ▶ 為主餘剩的百姓，就是從亞述剩下回來的，必有一條大道，如當日以色列從埃及地上來一樣。(11:16)
  - ▶ 在那裡必有一條大道，稱為聖路。污穢人不得經過，必專為贖民行走；行路的人雖愚昧，也不至失迷。(35:8)
  - ▶ 看哪，我要做一件新事；如今要發現，你們豈不知道嗎？我必在曠野開道路，在沙漠開江河。(43:19)

# 樹不子的新生 A New Life for the Stump

- ▶ 不（敦）：木去頭。伐木餘也。木禿其上，僅餘根株也。
  - ▶ 境內剩下的人若還有十分之一，也必被吞滅，像栗樹、橡樹雖被砍伐，樹不子卻仍存留。這聖潔的種類在國中也是如此。(6:13)
  - ▶ 從耶西的本（原文作不）必發一條；從他根生的枝子必結果實。(11:1)



# 復興的前景：萬民歸主

- ▶ **在末後的日子，萬民都將歸於耶和華：**
  - ▶ 末後的日子，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，超乎諸山；
  - ▶ 高舉過於萬嶺，**萬民都要流歸這山**。
  - ▶ 必有**許多國的民**前往，說：
  - ▶ 來吧，我們登耶和華的山，奔雅各神的殿。
  - ▶ 主必將他的道教訓我們；我們也要行他的路。
  - ▶ 因為訓誨必出於錫安；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。
  - ▶ 他必在列國中施行審判，為許多國民斷定是非。
  - ▶ 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，把槍打成鐮刀。
  - ▶ 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，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。（2:2-4）

# 以色列的聖者 The Holy One of Israel

# 耶和華的僕人 The Servant of the Lord



## 以賽亞書圖解

# 以賽亞書

▶ 主題：神的審判與拯救

▶ 大綱

## 1. 審判之書, 1-39章

a. 審判猶大, 1-12章

b. 審判列邦, 13-23章

c. 審判世界, 24-35章

d. 歷史記載, 36-39章

## 2. 安慰之書, 40-66章

a. 歸回的應許, 40-48章

b. 拯救的應許, 49-57章

c. 復興的應許, 58-66章

# 時間的標記

## ▶ 總標記：時間與地點

- ▶ **740-680 BC**，**猶大與耶路撒冷**：當烏西雅、約坦、亞哈斯、希西家作猶大王的時  
候，亞摩斯的兒子以賽亞得默示，論到猶大和耶路撒冷。(1:1)
- ▶ **740BC**：當烏西雅王崩的那年、我見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、他的衣裳垂下、遮滿  
聖殿。(6:1)

## ▶ 特殊標記：三個歷史危機

1. **735 BC**：烏西雅的孫子、約坦的兒子、猶大王亞哈斯在位的時候，亞蘭王利汛  
和利瑪利的兒子、以色列王比加上來攻打耶路撒冷，卻不能攻取。(7-1)
2. **712 BC**：亞述王撒珥根打發他珥探到亞實突的那年，他珥探就攻打亞實突，將  
城攻取。(20:1)
3. **701 BC**：希西家王十四年，亞述王西拿基立上來攻擊猶大的一切堅固城，將城  
攻取。(36:1)

# 以賽亞書第一章：全書導言

▶ 1:1 當烏西雅、約坦、亞哈斯、希西家、作猶大王的時候、亞摩斯的兒子以賽亞得默示、論到猶大、和耶路撒冷。

## ▶ 一位父親對兒女的控訴

▶ 天哪，要聽！地啊，側耳而聽！因為耶和華說：

▶ 我養育兒女將他們養大，他們竟悖逆我。

▶ 牛認識主人，驢認識主人的槽；

▶ 以色列卻不認識，我的民卻不留意。

1. 他們離棄了我，堅決不肯悔改，4-9
2. 他們用虛偽的敬拜來踐踏我的院宇，10-15
3. 他們捨棄了公義，不行我的道，16-27
4. 他們最愛的不是我，而是假神，28-31

# 2-5章

## 再論猶大和耶路撒冷

- ▶ 2:1 亞摩斯的兒子以賽亞得默示、論到猶大和耶路撒冷。
  - ▶ 2:2-5 末後的日子，萬民歸來（神有憐憫的拯救）
  - ▶ 2:6-21 神震怒的原因是百姓拜偶像（神的公義審判）
  - ▶ 2:22-4:1 神會除去百姓的依靠，審問他們的引路人，除去百姓的狂傲（審判）
  - ▶ 4:2-6 余民成聖的日子（神憐憫的拯救）
- ▶ 5:1-30 葡萄園之歌
  - ▶ 1-6 神的葡萄園：以色列家
  - ▶ 7-23 以色列家因無知而犯罪（不認識神，也不願認識神：因為他們厭棄萬軍之耶和華的訓誨、藐視以色列聖者的言語）；六禍：人的惡行
  - ▶ 24-30 神的怒氣（審判）發作，興起外邦人來攻擊以色列家

# 細膩的描述

- ▶ 以賽亞以細膩的筆法，描述錫安女子在耶和華的日子將要遭受的損失：
  - ▶ 耶和華又說：因為錫安的女子狂傲，行走挺項，賣弄眼目，俏步徐行，腳下玎璫，所以，主必使錫安的女子頭長禿瘡；耶和華又使他們赤露下體。
  - ▶ 到那日，主必除掉他們華美的腳釧、髮網、月牙圈、耳環、手鐲、蒙臉的帕子、華冠、足鍊、華帶、香盒、符囊、戒指、鼻環、吉服、外套、雲肩、荷包、手鏡、細麻衣、裹頭巾、蒙身的帕子。
  - ▶ 必有臭爛代替馨香，繩子代替腰帶，光禿代替美髮，麻衣繫腰代替華服，烙傷代替美容。你的男丁必倒在刀下；你的勇士必死在陣上。錫安的城門必悲傷、哀號；他必荒涼坐在地上。(3:16-26)

# 葡萄園的悲歌

- ▶ 耶和華栽種葡萄園，指望結出好葡萄，誰知反倒結了野葡萄：
  - ▶ 他刨挖園子，撿去石頭，栽種上等的葡萄樹，在園中蓋了一座樓，又鑿出壓酒池；指望結好葡萄，反倒結了野葡萄。
  - ▶ 萬軍之耶和華的葡萄園就是以色列家；他所喜愛的樹就是猶大人。他指望的是公平，誰知倒有暴虐；指望的是公義，誰知倒有冤聲。  
(5:2,7)

# 禍哉！禍哉！禍哉！禍哉！禍哉！禍哉！

1. 禍哉！那些以房接房，以地連地，以致不留餘地的，只顧自己獨居境內。
2. 禍哉！那些清早起來追求濃酒，留連到夜深，甚至因酒發燒的人...卻不顧念耶和華的作為，也不留心他手所做的。
3. 禍哉！那些以虛假之細繩牽罪孽的人！他們又像以套繩拉罪惡，說：任他急速行，趕快成就他的作為，使我們看看；任以色列聖者所謀劃的臨近成就，使我們知道。
4. 禍哉！那些稱惡為善，稱善為惡，以暗為光，以光為暗，以苦為甜，以甜為苦的人。
5. 禍哉！那些自以為有智慧，自看為通達的人。
6. 禍哉！那些勇於飲酒，以能力調濃酒的人。他們因受賄賂，就稱惡人為義，將義人的義奪去。

# 6章：以賽亞蒙召

- ▶ 背景：6:1 当乌西雅王崩的那年、我见主坐在高高的宝座上、他的衣裳垂下、遮满圣殿。
- ▶ 烏西雅王崩的那年（740BC），以賽亞接受了神的呼召，成為耶和華的先知：
  1. 以賽亞看見神的榮耀
    - ▶ 我見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。他的衣裳垂下，遮滿聖殿。
  2. 以賽亞看見自己的汗穢
    - ▶ 那時我說：「禍哉！我滅亡了！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，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，又因我眼見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。」
  3. 以賽亞被潔淨，被赦罪
    - ▶ 將炭沾我的口、說、看哪、這炭沾了你的嘴。你的罪孽便除掉、你的罪惡就赦免了。
  4. 以賽亞看見使命的艱難，以及復興的前景
    - ▶ 他說：你去告訴這百姓說：你們聽是要聽見，卻不明白；看是要看見，卻不曉得...雖被砍伐，樹不子卻仍存留。這聖潔的種類在國中也是如此。

# 7-12章

- ▶ 背景：7:1 烏西雅的孫子約坦的兒子猶大王亞哈斯在位的時候、亞蘭王利汛、和利瑪利的兒子以色列王比加上來攻打耶路撒冷、卻不能攻取。
- ▶ 7:1-9 傳給亞哈斯王的信息
- ▶ 7:10-8:4 童女懷孕的記號（以馬內利）；生子起名的記號
- ▶ 8:5-10 亞述王要來攻擊的信息（以馬內利）：亞述的謀定必不成立（以馬內利）
- ▶ 8:11-15 對先知的警告：不可行百姓之道
- ▶ 8:16-22 先知的心態：等候神，仰望神
- ▶ 9:1-7 關於彌賽亞的預言：外邦人的加利利地；有一子賜給我們
- ▶ 9:8-10:4 耶和華的怒氣向百姓發作（怒氣還未轉消）：北國
- ▶ 10:5-19 亞述為神怒氣的杖；亞述也必被刑罰
- ▶ 10:20-11:16 餘民回歸的應許：曠野中的大道
- ▶ 12:1-6 得安慰之後的讚美

# 以馬內利

- ▶ 以馬內利的背景：亞蘭和北國以色列同盟，來攻擊猶大國。以賽亞傳遞神的信息，叫猶大王亞哈斯王謹慎安靜，不要害怕。神賜下以馬內利的兆頭，確保國家的平安。
- ▶ 意義：以馬內利的意思就是神與我們同在
- ▶ 經文：7:14,8:6-8,10
  1. 因此，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，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，給他起名叫**以馬內利**（就是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）。
  2. 這百姓既厭棄西羅亞緩流的水，喜悅利汛和利瑪利的兒子；因此，主必使大河翻騰的水猛然沖來，就是亞述王和他所有的威勢，必漫過一切的水道，漲過兩岸；必沖入猶大，漲溢氾濫，直到頸項。**以馬內利**啊，他展開翅膀，遍滿你的地。
  3. 任憑你們同謀，終歸無有；任憑你們言定，終不成立；因為**以馬內利**！

# 以馬內利

- ▶ 初步應驗：當時的一位孩子，很可能就是以賽亞的兒子：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（8:1）
- ▶ 終極應驗：耶穌基督
  - ▶ 她將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，說：「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；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。」（以馬內利繙出來就是「神與我們同在」。（太1:21-23）

# 彌賽亞的預言：外邦人的加利利地

- ▶ 以賽亞書9:1-7：彌賽亞的預言，應驗在耶穌基督身上
- ▶ 經文：太4:12-17
  - ▶ 耶穌聽見約翰下了監，就退到加利利去；後又離開拿撒勒，往迦百農去，就住在那裡。那地方靠海，在西布倫和拿弗他利的邊界上。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，說：
  - ▶ 西布倫地，拿弗他利地，就是沿海的路，約但河外，外邦人的加利利地，那坐在黑暗裡的百姓看見了大光；坐在死蔭之地的人有光發現照著他們。
  - ▶ 從那時候，耶穌就傳起道來，說：「天國近了，你們應當悔改！」

# 彌賽亞的預言：有一子賜給我們

- ▶ 以賽亞書9:1-7：彌賽亞的預言，應驗在耶穌基督身上
- ▶ 經文：賽 9:1-7
  - ▶ 但那受過痛苦的必不再見幽暗。從前神使西布倫地和拿弗他利地被藐視，末後卻使這沿海的路，約但河外，外邦人的加利利地得著榮耀。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看見了大光；住在死蔭之地的人有光照耀他們。
  - ▶ 你使這國民繁多，加增他們的喜樂；他們在你面前歡喜，好像收割的歡喜，像人分擄物那樣的快樂。因為他們所負的重軛和肩頭上的杖，並欺壓他們人的棍，你都已經折斷，好像在米甸的日子一樣。戰士在亂殺之間所穿戴的盔甲，並那滾在血中的衣服，都必作為可燒的，當作火柴。
  - ▶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；有一子賜給我們。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；他名稱為「奇妙策士、全能的神、永在的父、和平的君」。他的政權與平安必加增無窮。他必在大衛的寶座上治理他的國，以公平公義使國堅定穩固，從今直到永遠。
  - ▶ 萬軍之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。

# 有一子賜給我們

1. 奇妙策士：這位策士所謀的是國策，神的兒子捨身救贖使人進天國的奇妙計畫。
  2. 全能的神：他是在戰場上有能力的神，打敗了敵人撒旦和死亡。
  3. 永在的父：父親是供應者和保護者（**Provider and Protector**），他是永不缺職，永遠同在的父親。
  4. 和平的君：和平（**shalom**）是最高的福祉，在他的政權之下，百姓的身心靈達到最高的福祉。
- ▶ 這一切，都應驗在耶穌基督身上！

# 耶和華的手仍伸不縮

- ▶ 神向人仰臉，代表施恩。神向人伸手，代表擊打。神的手向以色列「仍伸不縮」，代表持續的擊打和懲罰。因為以色列驕傲自大，不肯悔改，雖遭擊打卻仍更加悖逆神。
- ▶ 以色列狂傲：這眾百姓，就是以法蓮和撒瑪利亞的居民，都要知道；他們憑驕傲自大的心說：磚牆塌了，我們卻要鑿石頭建築；桑樹砍了，我們卻要換香柏樹。(9:9-10)
- ▶ 耶和華的手仍伸不縮：因此，耶和華要高舉利汛的敵人來攻擊以色列，並要激動以色列的仇敵。東有亞蘭人，西有非利士人；他們張口要吞吃以色列。雖然如此，耶和華的怒氣還未轉消；他的手仍伸不縮。(9:12,17,21,10:4)

# 耶和華的怒杖

亞述是耶和華怒氣的杖，列邦是耶和華審判以色列的工具：

- ▶ 東有亞蘭人，西有非利士人；他們張口要吞吃以色列。雖然如此，耶和華的怒氣還未轉消；他的手仍伸不縮。(9:12)
- ▶ 亞述是我怒氣的棍，手中拿我惱恨的杖。我要打發他攻擊褻瀆的國民，吩咐他攻擊我所惱怒的百姓，搶財為擄物，奪貨為掠物，將他們踐踏，像街上的泥土一樣。(10:5-6)

亞述也要被耶和華審判：

主在錫安山和耶路撒冷成就他一切工作的時候，主說：「我必罰亞述王自大的心和他高傲眼目的榮耀。」(10:12)

# 剩下的（餘民）歸回

- ▶ 耶和華所定規的結局：耶和華已經定規了滅絕的事與歸回的事，耶和華所定規的必定成就。
- ▶ 公義的施行：滅絕與歸回，砍伐與存留餘種，乃是神公義的施行，以及在公義中存留憐憫，重新開始。
  - ▶ 剩下的歸回：到那日，以色列所剩下的和雅各家所逃脫的，不再倚靠那擊打他們的，卻要誠實倚靠耶和華以色列的聖者。所剩下的，就是雅各家所剩下的，必歸回全能的神。
  - ▶ 滅絕的事已定：以色列啊，你的百姓雖多如海沙，惟有剩下的歸回。原來滅絕的事已定，必有公義施行，如水漲溢。因為主萬軍之耶和華在全地之中必成就所定規的結局。(10:20-23)